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语言学概论

〔英〕L.R.帕默尔 著



013043985

H0
238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

语言学概论

〔英〕L.R.帕默尔 著

李 荣 王菊泉 译
周流溪 陈 平

吕叔湘 原校 周流溪 补校



北航

C1646869

商务印书馆

H0/238

2013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言学概论/(英)帕默尔著;李荣等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ISBN 978-7-100-09462-7

I. ①语… II. ①帕…②李… III. ①语言学—概论
IV. ①H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25637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语言学概论

〔英〕L. R. 帕默尔 著

李 荣 王菊泉 译

周流溪 陈 平

吕叔湘 原校

周流溪 补校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09462-7

2013年3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13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6 $\frac{3}{4}$ 插页 1

定价: 19.00 元

Leonard Robert Palmer

AN INTRODUCTION TO MODERN LINGUISTICS

© 1936 London: Macmillan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 20 世纪 50 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 1981 年着手分辑刊行,至 2012 年年初已先后分十三辑印行名著 550 种。现继续编印第十四辑。到 2012 年年底出版至 600 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仍将陆续以名著版印行。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这套丛书出得更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12 年 10 月

中译本序

帕默尔这本书出版于 1936 年,现在说起来是一本“老书”了,可仍然是一本好书。第一,它务虚和务实结合得好,简明扼要,很少多余的话。不像有些作者用写社论的笔法写课本,堂皇而不实惠。第二,它重点深入,讲的方面不多,但是讲得透;有足够的事例,并且能“近取譬”,多数例子取自本国学生比较熟悉的语言。新出的课本讲到的方面都比它广泛,但往往有点“蜻蜓点水”,作为常识很不错,由此入门则不够。第三,历史-比较语言学已经冷落多年,很多课本连提都不提了,这本书提供了初步的介绍。从这几方面看,这本书对于初次接触语言学的人还是很有用的。

这本书也有它的不足之处。首先,它对于语法结构讲得很少,也可以说是没有讲,读者得用别的书来补充。其次,所引事例英语为多,总的说来不出印欧语的范围,对中国学生来说,总像是隔着一层。这可不能怪它,它是写给以英语为母语的学生读的。我们需要一本以中国材料为主而吸收域外著作之长的语言学概论,但这是要中国学者拿起笔来写,不能希望外国学者代劳的。我们期待着这样一本语言学概论早日问世,同时推荐帕默尔这本书作为他山之石。

吕叔湘

目 录

作者序.....	1
音标表.....	5
第一章 绪论.....	7
第二章 作为语言质料的语音	19
第三章 语音的演化	41
第四章 形式和功能的交互影响	54
第五章 意义和意义的变迁	75
第六章 文字.....	112
第七章 语言地理.....	126
第八章 文化和语言.....	147
第九章 语言和思维.....	167
附录一 印欧语言(语系).....	180
附录二 印欧语言里的一些语音.....	188
参考书目举要.....	199
译校后记.....	205

图 表 之 目

图一.....	20	图十一	114
图二.....	21	图十二	116
图三.....	22	图十三	127
图四.....	23	图十四	132
图四甲.....	24	图十五	133
图四乙.....	28	图十六	137
图五.....	33	图十七	138
图六.....	33	图十八	138
图七.....	35	图十九	142—143 间
图八.....	46	图二十	143
图九	113	图二十一	150
图十	114	图二十二	151

作 者 序

语言在所有人类活动中最足以表现人的特点；而在英国，语言研究却被人忽略，甚至被人藐视。这真是矛盾难解。“语文学家”已经变成温和的鄙薄之词。^①当然，比较语文学永远不能成为大众研究的题目；很少人有时间或耐性去学几种语言作为从事研究的准备。但是我们必须再三着重说明，比较语文学不过是语言学里很小的一部分；看一眼本书各章的题目就知道了。“语言学”意味着对语言所有各方面的研究，里面有些部门即使没有受过专门训练的人也能够感到乐趣并做出重要的贡献。《英语方言词典》就是业余爱好者的热心和努力(参与)所建立的不朽功绩。

在大学里，也很少有献身于语言学的人；虽然哲学家、心理学家、人类学家和别的学者都认为语言是他们学科里的中心问题之一。我相信，这是由于没有准备的缘故。因为大学本科的时间太短，没法安排时间预先学习一般的语言学原理；学生从中学出来进入大学，一下子就(在比较语文学课)陷入古法语、通俗拉丁语和古高地德语的学习之中。他被一大堆事实难住了；而老师教他：“在可能应用语音定律的地方就用，在不能应用的地方另找解释。”^②那些拼七巧板式的习作很难使他对所学现象背后之原理形成一个清楚的概念；所以学生常常把语言学看成是武断的、无意义的科目。

因此我给自己定下的任务是：对现代语言学原理重新做一个

简单明白的表述。为了让读者可以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到相关原理的讨论上来,我想方设法尽可能找简单的例子。例子大部分从英语里找,小部分来自欧洲一般中学里学过的语言——法语、拉丁语和德语。间或引用希腊语,字形几乎完全用拉丁字母转写。但是有一个地方,也许是本书最重要的一章——方言地理,我发现还没有可用的英语材料。

地理方法的运用,毫无疑问是 20 世纪语言学中最有成果的发展。但是据我所知,任何用英语写成的教科书里关于这一项都没有详细的叙述。所以对于有关问题的讨论和举例我花了相当大的篇幅。可惜虽然法国、德国、意大利、瑞士、罗马尼亚、加泰隆尼亚^③等地都有方言地图,或者在准备中,而英国依旧空空如也。结果,大部分事例我不得不从法国和德国的资料里去找。然而,我也给英格兰北部某些方言现象编了两幅地图(图十七、图十八)。关于这两幅地图我要说一句提醒的话:那决不能自许为绝对准确;材料太零碎,做不到。但是我冒昧地印出来,希望会引起大家的兴趣;并且希望在不久的将来我们就有一部不列颠群岛名物地图出来,可以跟大陆各国的成就媲美。^④

除此以外,我插入了一段叙述,讲一个以布拉格为中心的新语言学派之目的和方法。这些语音学家(被人叫作 phonologists^⑤)致力于一个新的语音学说,他们至今得到的积极结果还不很多;然而这个学说是今日语言学里最有前途的运动之一,因为它打开了从功能方面处理语音的视野。

虽然本书主要是为学生写的,我希望它对专家也不是完全引不起兴趣。我没有一处以重复别人的意见为满足。事实上,教育

年学生(他们生来就持异端意见)的工作迫使我每一步都批评现成的学说。我在第四章里编入了我谈类推学说一文的内容,这篇文章即将在《印度日耳曼研究》杂志发表。还有,在第七章里我对方言界线问题有几点新意见。讲语义学那一章自然造成我最大的困难。正如斯特恩(G. Stern)所说:“近三十年来,没有人发表过值得认真考虑的意义学著作。”^⑥在我看到斯特恩的书以前,我自己那一章已经写好。不过我还是把它改写了一下,以表明我对他那有启发性的学说之态度。学者们早已认识到:对意义变迁类型做纯逻辑的分类是徒劳无功的,因为两种或多种不同过程可以得到完全相同的语义结果。发现决定意义变迁过程的动力和条件才是有趣的。我们不应该满足于排比既成事实,我们应该集中注意说话—听话的情形,尝试对活生生的语言行动做出功能的理解。本书自始至终都强调对一切语言问题从功能的路线进行探讨之必要性。

我现在必须做不易做好的道谢工作。首先我想对学界全体同人表示感激。我特别受到我的四位老师勃朗豪兹(G. E. K. Brauholtz)、翟尔斯(P. Giles)、科列赤梅尔(P. Kretschmer)和布勒(K. Bühler)之无可估量的教益。戈登(E. G. Gordon)教授阅读了原稿,提出诸多改进意见。奥尔(J. Orr)教授阅读了校样,指出好些细节上的错误。雅贝尔格教授(K. Jaberg, 图十三)、巴赫教授(A. Bach, 图十四)、伽米尔舍格教授(E. Gamillscheg, 图十五)和杜查教授(A. Dauzat, 图二十)惠允复制地图。我的妻子誊写了原稿并绘制了所有图版。我对所有这些人都表示感谢。

L. R. 帕默尔

曼彻斯特维多利亚大学

附 注

① 语文学家(philologists)是研究语文学(philology)的学者。语文学,尤其是历史比较语文学(historical comparative philology),为现代语言学奠定了基础。现在学界通用 linguistics(语言学)、linguist(语言学家)、historical [comparative] linguistics(历史[比较]语言学)等术语。需要注意的是:现代语言学建立之后,不少人贬低语文学,认为那是“前科学时代”的学问。在英国“语文学家”成为鄙称即由此而来;尽管英国的语文学会(The Philological Society)曾辉煌一时,包括以其会员的奉献促成了不朽的《牛津英语大辞典》之编写和出版。其实,语文学是沟通现代语言学和人文学科(乃至其他学科)的中间地带,本身仍然大有可为。在中国,语文学具备深厚的传统;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辞章学等都取得很大成绩,也有新的开拓。不过,应该用语言学擅长的严密理论和科学方法来提高语文学的水平,也应该用语文学蕴藏的生动内容和文化精神来充实语言学的构架,并使语文学和语言学都在与其他学科的汇通中发挥更大作用。研究语言的学者不要忽视这一问题。——译注。

② 有一回,一位学生总结他对语文学课的印象如此。——原注。

③ 加泰隆尼亚(Cataluña)是西班牙东北部的自治区,居民说加泰隆语,异于标准西班牙语。按:地名一译加泰罗尼亚(西 Cataloña,英 Catalonia)。语言名英译作 Catalan。(或云,此名才代表该地名之最古词源。)——译注。

④ 参看奥尔(J. Orr)在 *Times Literary Supplement* (1929 年 5 月 21 日)发表的文章。我的地图根据艾利斯(A. J. Ellis)著 *Early English Pronunciation* 卷五(1889)的材料编制。——原注。译者按:英国虽未有方言地图,但有赖特(J. Wright)编的《英语方言词典》(London, 1898-1905)。此序首段已提及。

⑤ 曾有一段时间,phonology 被视为语文学术语(可对应于汉语的音韵学)。作者说研究语音学的人被称为 phonologists,即由此而来。现在学界的风向又变了,不久前的新术语 phonemics(音位学)已让位于 phonology(音系学)。这样说来,phonemics 倒不妨反过来用于对译音韵学了。——译注。

⑥ 见斯特恩所著 *Meaning and Change of Meaning* (Goeteborg, 1931)。——原注。译者按:意义学(semosiology)是一个旧术语。今通称为语义学(semantics)。作者说(原书 82 页脚注):“语义学”是语言学中研究词汇意义的部门。今按:未确。它应该(现在实际已经)也研究句法中的语义。

音 标 表

[a] 苏格兰英语 man

[ɑ] 英语 father

[ɒ] 英语 got,^① 粤语 kot(割)

[æ] 南方英语 man

[b] 英语 ban

[ç] 德语 Licht

[ɕ] 汉语普通话 xi [ɕi](西)^②

[d] 英语 do

[ð] 英语 than

[e] 苏格兰英语 day[de],

法语 été

[ɛ] 英语 bet

[ə] 法语 le

[f] 英语 fat

[g] 英语 gap

[h] 英语 hit, 南方汉语 hen(很)

[i] 法语 si, 英语 machine^③

[ɪ] 英语 bit^③

[ɪ] 俄语 mi(我们)

[j] 英语 yet

[k] 法语 cadre, 英语 cat

[l] 英语 long

[ɫ] 英语 bull

[m] 英语 mat

[ɯ] 日语 isu(いす)

[n] 英语 not

[ɲ] 法语 mignon

[ŋ] 英语 sing

[o] 法语 eau, 徽语 ko(家)

[ɔ] 英语 law^①

[œ] 法语 peur, 粤语 hæ(靴)

[ø] 德语 schön, 吴语 ø(安)

[p] 法语 peuple, 英语 pin

[r] 俄语 ris, 苏格兰英语 red^④

[ʀ] 巴黎话 rouge

[ɹ] 南方英语 red^④

[ɻ] 汉语 ri(日)^④

[s] 英语 sea

[ʂ] 汉语 shi(是)

[ʃ] 英语 she

[t] 法语 tasse, 英语 tin

[θ] 英语 thin

[u] 英语 too ^③ , 法语 fou	[ʒ] 法语 joli
[ʊ] 英语 bull ^③	[ʔ] 伦敦话 little, 吴语 bɔʔ(白)
[ʌ] 英语 but	[:] 表示前面的元音是长音。
[v] 英语 van	[ˈ] 表示后面的音节重读。
[w] 英语 wet	[~] 在音标上表示元音鼻化。如 法语 vin [vɛ̃], 闽语 kī(见)。
[x] 德语 Bach, 汉语 hen(很) ^⑤	[ˌ] 在音标下, 表示该音构成音节。例如[nˌ]。
[ɣ] 汉语普通话 he(河)	[.] 在音标下, 表示发该音时声带不振动。例如[!]
[ɣ] 柏林话 Wagen	
[y] 法语 lu, 汉语 lǔ(驴)	
[z] 英语 zinc, 晋语 zu(乳)	

译者按: 本表的国际音标(以及正文内语音图表的内容)都经过我们校订和增补, 以便与当代的语音学保持一致并利于中国人的学习与研究。

① 按英国南部的发音, not 中的 o 严格地说应该标作[ɒ]; 但为了方便, 过去一般词典都从简从宽标作[ɔ]。现在又有据实标作[ɒ]的趋势。而 law 中的元音是[ɔ]: 其舌位比[ɒ]高, 而且是个长音; 一般词典标作[ɔ:]。

② 注意: 汉语(普通话)的[ɕ]是硬腭(舌面)摩擦音(在 28 页图中位于 j 和 ɕ 之间); 汉语拼音字母作 x。但这是拉丁字母 x 的改用, 也与国际音标[x]无关!

③ 在宽式标音中, 英语的[i][ɪ]和[u][ʊ]通常标作[i:] [i]和[u:] [u]。在[i]和[u]作为复合元音的末一成分时亦然, 即标成[i]和[u]。但是, 当代词典又有从严的趋势; 所以, 英国南部发音的[i:~ɪ]、[u:~ʊ]、[aɪ, eɪ, ɔɪ]、[aʊ, əʊ]这种标音已经很常见。

④ [ɹ](通音)只用于严式标音; 一般从简作[r], 本书的例词注音亦然。颤音[r]在世界的各语言中很常见。苏格兰的 r 一般视为颤音; 但它可能是不完全的颤音, 即只是拍音(tap [ɹ])。汉语普通话的[ɻ]是卷舌(翘舌)通音。

⑤ [x]是软腭摩擦音(俄语字母 x 之音); 它异于硬腭摩擦音[ç](此[ç]绝不按法语字母 ç 读音!)。注意: 北方汉语和普通话 hen(很)的声母是[x]。

第一章 绪论

研习语言的人一定会首先提出一个简单问题：“语言是什么？”说话是如此无意识的动作，语言是说话者如此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以至在日常生活中谁也不去想到语言的存在和它的作用有多大。可是当我们走到外国的时候，第一件引起我们注意的事就是那儿的居民用嘴发出一些我们不懂的声音；而听到这些声音，他们的行为就这样或那样受了影响。这实在就是语言的本质。语言就是发出语音，用以影响其他人的行为；反过来看，语言就是听话者对这些声音的译解，由此可以明白说话者心里想什么。^①这儿立刻就发生一个问题：为什么一定要用这种办法？因为心和心之间直接交通不可能，就产生这种必要性。我们要传给别人一个信息，不能直接把我们的思想送到他心里去[“他心通”(telepathy)的证据不足，丢开不论]。为了传递信息，我们可以带一朵花、用特殊的方式贴邮票、扮鬼脸、做手势、出怪声。碰到海伦·凯勒这种例子，她又瞎又聋，老师只能利用触觉。她发明一套用手指轻轻敲击的系统，这样两个人之间就可以沟通。要是没有这一套，便不能造就海伦·凯勒的教育奇迹。^②因为只有用某种方式影响感觉器官，我们才能把信息传到对方的心里去。这种在心与心之间建立交流的方式构成了语言的根本问题。但是在处理语言这一特殊问题以前，必须先讨论记号(sign)的一般性质。

有人说过：我们要知道别人的心理过程，只能从观察他的行为来推论。所以，如果我脸红了，观察的人可以假设我害羞或者受窘；如果我眼睛抽动，他可以推定我激动。因为他对自己的感情跟同时发生的身体上的表现有经验，他能够做出这种推理。那就是说，他从某种观察推论出跟他自己在同样情形下相同的心境。然而，脸红和说话之间有相当的不同。脸红常常是无意的。这是神经系统发生扰乱的结果；所以心理的状态和身体的记号（脸红）之间有因果关系。但是当我们发出“我害羞”一组声音的时候，这动作完全在意志控制之下；这声音跟心理状态之间的关系是完全任意的。如果我们是法国人我们就用另外一组声音，如果我们是德国人则又别是一组；虽然法国人、德国人脸红的情形和我们一样。因此我们能够在记号（sign）和符号（symbol）之间画一条界线。脸红是心理状态之自然的、无意的结果，是那个心理状态的记号。发出“窘极了”一组声音却是武断的任意之事；我们故意这么说，让听者可以识解而间接知道我们的心理状态。这个东西我们叫作符号。所以烟可以说是火的记号，[faɪə]这一组声音却是火的符号。我们坚主语言符号的任意性；这是语言科学的基础，无比重要。如果把语言跟人类以外的动物所用的交际系统比较一下，对这个根本事实就会有更清楚的了解。

德国科学家弗里胥(K. v. Frisch)^③对蜜蜂的社会生活和它们的交际方法做过很多有趣的观察。把一张涂了蜜的纸放在蜂巢附近一个地方。常常要过几点钟甚至几天，那张纸才被一只蜜蜂发现。以后事情就进行得快了。那只蜜蜂把它采到的东西运回去，尽可能快地回到它有所发现的地方来。但是它不是单独回来

的——没有多大工夫就有成百的蜜蜂围上那一片蜜。显然，第一只蜜蜂用某种方式把它的发现通知了它的同伴们。这种交际的事实是如何发生的呢？实验者从密切的观察中发觉：发现者回去之后，蜂巢里举行一个极有趣的典礼。回来的蜜蜂放下负载之后，就跳起很复杂的舞来，吸引和激动巢里别的分子。它们聚集在周围，用触角去碰跳舞的蜂。它忽然停止跳舞，飞走了。现在，弗里胥观察到：别的蜜蜂并不是简单地跟随它，它们过了一会儿自己找路飞到那个地方。甚至人把蜜拿走，换上一杯糖水，它们还是找到那儿。这些蜜蜂怎么知道的呢？信息怎么传给它们的呢？弗里胥用一套实验证明：蜜蜂走进花里去的时候，有香味沾在它身上。别的蜜蜂闻到这香味，就出去搜索同样的香味。如果发现的是一碗糖水，糖水没有香味，可是它们的搜索也一样成功。弗里胥继续实验，发觉蜜蜂能够用它身上一种腺体的自然香气，在发现物上做记号。那碗糖水沾了这香味，吸引了一大片地方的蜜蜂。蜜蜂的语言就谈到这里。

跟人类言语比较起来，这样一种符号化的东西是很粗糙的。其局限性和缺点一目了然。符号与所代表的事物来自同一领域，二者的质料也相同。因此它只能适用于那些结构较简单的、物质性的对象。为达到人类交际之复杂目的，我们需要更有弹性的、不怎么笨重的符号。我们不能把一切有可能提到的实物之样品都带在身边，更不用说爱情、荣誉、服从等等抽象概念了。但人的发音器官，几乎永远是想发声就能发声。对组成符号这种可能性之利用是使人类区别于低级动物的主要力量。这套系统显然拥有巨大的优越性。在语言里，符号的物质性被去掉了，它放弃了任何类似或